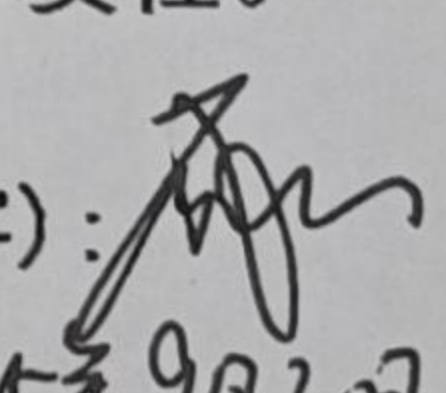
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报批承诺书

项目名称	研发型中试生产车间改造项目				
建设地址	南京市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58号		项目代码	2503-320193-89-02-870670	
行业类别及代码	二十四、医药制造业 27—化学药品制剂制造272		环评文件类型	报告表	
总投资(万元)	4000	环保投资(万元)	80	所占比例(%)	2
建设单位名称	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				
通讯地址	南京市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58号				
建设单位法人代表	陈胜	联系人	戚飞	联系电话	13951797941
电子邮箱	qifei@njjlzy.com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组织机构代码)	913201922497944756	
编制单位	中岩碳能(南京)生态科技有限公司		编制单位法人代表	李杨	
通讯地址	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宏运大道1718号				
电子邮箱	2421204024@qq.com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组织机构代码)	91320115MAD8NYF956	
编制主持人	李扬		联系电话	17714331637	
项目所在园区规划环评开展情况及相符性	(1)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:《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(2021-2030)环境影响报告书》 (2)审查机关: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(3)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: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(2021-2030)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》(苏环审〔2023〕1号) 项目符合《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(2021-2030年)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审查意见(苏环审〔2023〕1号)相关要求。				
项目所在园区限值限量管理工作开展情况	已开展				
项目“三线一单”相符性	项目位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58号,符合生态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。				

建设单位(申请人)承诺	1、建设项目未开工建设,属于告知承诺适用范围,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准确; 2、已经知晓法律、法规及审批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,自身能够满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技术要求; 3、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所列的建设内容、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、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; 4、严格执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,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,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,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、稳定、有效运行,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; 5、项目未穿(跨)越或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; 6、项目已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或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,年产生危险废物量少于100吨; 7、项目不涉及未完成修复的污染地块,不属于涉环保“邻避”项目; 8、如需其他许可的,将按规定获得有关部门许可; 9、项目建成后,按规定申领《排污许可证》和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,合格后正式投入生产或运营; 10、若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,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手续; 11、自取得批复文件之日起满5年,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,开工前环境影响文件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; 12、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和结论负责,承担失信行为造成的后果。 上述承诺是本单位(本人)真实意思的表示,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一切后果,如有违法违规情形,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 建设单位(盖章):  申请人(签字):  日期: 2025年9月30日
环评文件编制单位承诺	1、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标准、技术文件等规定,接受申请人的委托,依法开展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; 2、已知晓审批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,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,接受相关管理部门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质量的监督检查; 3、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态度,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,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,提出切实可行的生态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;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,承担失信行为造成的后果。 上述承诺是本单位(本人)真实意思的表示,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一切后果。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存在严重质量问题,愿意承担相应责任。 编制单位(盖章):  编制主持人(签字):  日期: 2025.9.30
备注	本承诺书一式叁份,审批部门、建设单位、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各一份。